

简介

5 教育局已由二零一七至一八学年起实施幼稚园教育计划(幼稚园计划)，向合格的本地非牟利幼稚园提供资助，让幼稚园为所有 3 至 6 岁的合资格儿童提供优质的半日制服务。在家长与政府共同承担的原则下，教育局亦会向提供全日制及长全日制服务的合资格幼稚园提供额外资助。幼稚园计划通过改善师生比例、为幼稚园教师提供薪酬范围及专业阶梯、优化质素保证架构、加强管治及监察、提升教师专业及照顾学童多元需要的能力，以及改善校舍及设施等措施，提升幼稚园教育质素。

6 此外，清贫家庭的子女会继续通过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的幼稚园及幼儿中心学费减免计划获提供学费减免。除学费减免外，清贫家庭的子女亦获提供额外津贴，以支付幼稚园教育的相关就学开支。

7 有关学前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1/22 (实际)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幼稚园(下文提及的幼稚园亦包括幼稚园暨 幼儿中心)	1 042	1 026	1 026
幼稚园学生人数	156 000	143 700	136 800
幼稚园计划下幼稚园学生人数	119 000	109 000	100 000
参加幼稚园计划的非牟利幼稚园	762	754	755
持有幼儿教育证书或以上学历的幼稚园 教师(%)§.....	96.3	96.4	96.5
幼稚园教师的流失率(%)α.....	13.2	17.6	15.4

§ 在所有本地幼稚园中持有幼儿教育证书或以上学历的幼稚园教师百分率。

α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师」占前一学年九月中(或只适用于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的十月中)本地幼稚园教师总数的百分率。「流失教师」是指在前一学年九月中(或只适用于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的十月中)在本地幼稚园任教，但在有关学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幼稚园任教的教师。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8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教育局将会继续：

- 实施幼稚园计划，包括支援幼稚园举办校本活动，让学生从小认识中华文化并培养国民身分认同、推动学校行政电子化以提升工作效率、改善校舍通风状况、鼓励幼稚园搬迁以改善校舍环境，并透过协助幼稚园为学生举办在课室外进行的体验式学习活动和提供额外拨款供学校聘请代课教师以暂代因病请假的教师等进一步措施，促进幼稚园持续发展；
- 为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进行质素评核，以确保优质的幼稚园教育；以及
- 提供幼稚园推广阅读津贴，以支援参与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推广阅读。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纲领(3)：小学教育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官立小学	1,578.1	1,620.7	1,665.6	1,702.3
资助类别小学	21,674.2	22,747.9	22,206.3	23,123.0
总额	23,252.3	24,368.6	23,871.9 (-2.0%)	24,825.3 (+4.0%)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1.9%)

宗旨

9 宗旨是为所有就读公营小学的相关年龄组别儿童提供免费普及教育，并进一步提高小学教育的质素。

简介

10 公营小学学位由官立小学及资助小学提供，现时按以下比例分布：官立小学(7.5%)及资助小学(92.5%)。

11 除公营学校外，直接资助计划学校(直资学校)和英基学校协会学校(英基学校)也提供津贴小学学位，并接受政府的经常津贴。由二零一六至一七学年起的 13 年内，向英基学校提供的经常津贴会逐步取消，直至二零二八至二九学年。

12 在一个灵活而开放，并以推动「学会学习 2+」为目标的课程架构下，小学在营造有利学与教文化和教师专业发展方面持续地作出改变。小学教育更重视帮助学生建立稳固的知识基础、加强价值观教育、培养共通能力和自主学习能力，以及学校对学习时间的灵活调配，以促进学生的全人发展及加强他们终身学习及自主学习的能力，面对未来的机遇和挑战。

13 有关小学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1/22 (实际)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小学学生人数	349 000	333 600	327 600
官立及资助小学的学生与教师比例	12.4:1	12.0:1	11.8:1
官立及资助小学	456	456	456
直资小学	21	21	21
全日制官立及资助小学	455	455	455
全日制官立及资助小学班级	10 853	10 689	10 563
全日制官立、资助及直资小学学位(%)‡	100	100	100
官立及资助小学教师人数	22 500	22 200	22 000
具备师训学历的官立小学教师(%)	99.3	99.1	99.1
具备师训学历的资助小学教师(%)	96.3	94.6	94.6
官立及资助小学教师的流失率(%)Δ	7.1	8.5	7.8
参加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计划的官立及资助小学(%)	100	100	100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小学	350	350	350

‡ 尽管 1 所上下午班制小学尚未制定其全日制转制计划，但全日制官立、资助及直资小学提供的学位足以容纳所有小学生。

Δ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师」占前一学年九月中(或只适用于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的十月中)有关教师总数的百分率。「流失教师」是指在前一学年九月中(或只适用于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的十月中)在官立/资助小学任教，但在有关学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本地普通学校(不论小学或中学)任教的教师。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4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拓展姊妹学校计划，包括邀请更多公营及直资小学参加计划，并继续为与内地学校缔结成姊妹学校的公营及直资小学提供经常津贴及专业支援，以进一步支援姊妹学校活动的多元发展；
- 继续于公营小学推展小班教学(如条件许可)；
- 继续支援学生的全人发展，包括以下措施：
 - 通过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资助学校及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清贫学生参与课后活动；以及
 - 向公营小学发放全方位学习津贴，以加强推展与课程配合的全方位学习；
- 继续向公营小学提供推广阅读津贴，以鼓励阅读；
- 继续为所有公营及直资小学提供经常拨款，以加强学校推行电子学习及善用资讯科技于各项教育措施的能力；
- 继续向所有公营小学提供加强校本言语治疗服务，分阶段为学校羣开设校本言语治疗师职位；
- 继续扩展优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务，让更多录取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公营小学藉此加强补救性、预防性及发展性的工作；
- 继续向所有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公营及直资小学提供额外拨款，以支援学校实施「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从而协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并建构共融校园；以及
- 继续在公营小学推行各项措施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包括：
 - 通过优化的学习支援津贴，为公营小学提供常额教师职位，并把学习支援津贴的涵盖范围扩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学生，以协助学校照顾有关学生在学习、社交、情绪和行为上的需要；
 - 于录取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公营小学，提升特殊教育需要统筹主任(统筹主任)职位至晋升职级，让统筹主任更有效地履行其领导职责；以及
 - 向录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华语学生的公营及直资小学提供 3 个级别的额外资源。

纲领(4)：中学教育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官立中学	1,840.7	1,912.8	1,908.4	2,045.2
资助类别中学	28,486.5	29,965.4	28,518.6	30,141.1
总额	30,327.2	31,878.2	30,427.0 (-4.6%)	32,186.3 (+5.8%)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1.0%)

宗旨

15 宗旨是为所有就读公营中学的相关年龄组别青少年提供免费普及的初中及高中教育，以及进一步提高中学教育的质素。

简介

16 公营中学学位由官立、资助及按位津贴中学提供，现时按以下比例分布：官立中学(7.9%)、资助中学(91.6%)及按位津贴中学(0.5%)。

17 除公营学校外，直资学校及英基学校也提供津贴中学学位，并接受政府的经常津贴。由二零一六至一七学年起的 13 年内，向英基学校提供的经常津贴会逐步取消，直至二零二八至二九学年。

18 在一个灵活而开放，并以推动「学会学习 2+」为目标的课程架构下，中学在营造有利学与教文化和教师专业发展方面持续地作出改变。中学教育不单帮助学生建立稳固的知识基础，亦重视加强价值观教育、培养共通能力和自主学习能力，以及学校对学习时间的灵活调配，以促进学生的全人发展及加强他们终身学习及自主学习的能力，面对未来的机遇和挑战。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19 有关中学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1/22 (实际)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中一至中三学生人数	175 100	169 100	169 700
公营中学的学生与教师比例	11.1:1	11.0:1	11.0:1
公营中学	392	391	391
直资中学	59	59	59
中四至中六学生人数	148 600	149 700	153 500
公营中学教师人数	22 900	22 900	23 000
具备师训学历的官立中学教师(%)	97.6	95.7	95.7
具备师训学历的资助中学教师(%)	94.3	91.1	91.1
公营中学教师的流失率(%) ^Ω	7.8	9.8	8.8
获提供以英语为母语的英语教师以加强英语教学的 公营中学(%)	100	100	100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中学	190	190	190
提供 10 个或以上高中科目选择的 公营及直资中学 ^λ	410	410	409
由课程提供机构提供的应用学习课程	45	52	58

Ω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师」占前一学年九月中(或只适用于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的十月中)有关教师总数的百分率。「流失教师」是指在前一学年九月中(或只适用于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的十月中)在公营中学任教,但在有关学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本地普通学校(不论小学或中学)任教的教师。

λ 学校须为高中学生提供合理的科目选择(即最少 10 个选修科目,包括其他语言及应用学习课程),以照顾学生不同的兴趣、需要和能力,并协助他们通过多元升学或就业出路发展个人志向。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0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推出「商校合作计划 2.0」,增加商业伙伴,涵盖更多行业,以扩阔学生的视野和加强生涯规划;
- 拓展姊妹学校计划,包括邀请更多公营及直资中学参加计划,并继续为与内地学校缔结成姊妹学校的公营及直资中学提供经常津贴及专业支援,以进一步支援姊妹学校活动的多元发展;
- 继续向公营中学(包括特殊学校)及提供本地高中课程的直资中学提供各项支援措施,以助学校顺利推行高中公民与社会发展科(公民科)。学校可由二零二一至二二学年起使用一笔过公民科津贴,直至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完结;
- 继续推行各项支援措施,以进一步推广应用学习;
- 继续支援学生的全人发展,包括以下措施:
 - 通过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资助学校及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清贫学生参与课后活动;以及
 - 向公营中学发放全方位学习津贴,以加强推展与课程配合的全方位学习;
- 继续向公营中学提供推广阅读津贴,以鼓励阅读;
- 继续为所有公营及直资中学提供经常拨款,以加强学校推行电子学习及善用资讯科技于各项教育措施的能力;
- 继续向所有公营中学提供加强校本言语治疗服务,分阶段为学校羣开设校本言语治疗师职位;
- 继续扩展优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务,让更多录取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公营中学藉此加强补救性、预防性及发展性的工作;
- 继续向所有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公营中学及提供本地课程的直资中学提供额外拨款,以支援学校实施「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从而协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并建构共融校园;以及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 继续在公营中学推行各项措施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学生，包括：
 - 通过优化的学习支援津贴，为公营中学提供常额教师职位，并把学习支援津贴的涵盖范围扩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学生，以协助学校照顾有关学生在学习、社交、情绪和行为上的需要；
 - 于录取较多有特殊教育需要学生的公营中学，提升统筹主任职位至晋升职级，让统筹主任更有效地履行其领导职责；以及
 - 向录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华语学生的公营及直资中学提供 3 个级别的额外资源。

纲领(5)：特殊教育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305.0	3,606.4	3,505.0 (-2.8%)	3,767.2 (+7.5%)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4.5%)

宗旨

21 宗旨是为就读公营特殊学校的相关年龄组别的有特殊教育需要儿童提供免费普及小学及中学教育，以及进一步提高特殊教育的质素。

简介

22 特殊教育需要包括各类残疾学生的学习需要。有较严重学习困难或有多重残疾的儿童会获转介入读特殊学校，以便接受加强支援；其他可受惠于普通学校教育的儿童则入读主流学校。为照顾后者的学习需要，教育局把所需的资源、服务和支援尽量纳入主流学校教育的资源需求内，并通过纲领(3)、(4)、(6)及(8)的各项工作提供有关服务和支援。

23 公营特殊学校学位由资助特殊学校提供。

24 有关特殊教育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1/22 (实际)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特殊学校.....	62	62	62
特殊学校学生人数.....	8 311	8 400	8 750
特殊学校教师人数.....	2 048	2 020	2 090
同时具备师资培训及特殊教育训练学历的特殊 学校教师(%).....	74.4	72.9	74.4
具备师资培训学历的特殊学校教师(%).....	98.9	98.8	98.7
特殊学校教师的流失率(%) ^μ	9.4	11.5	11.5
获提供校本专业支援的特殊学校.....	15	15	15

^μ 「流失率」是指「流失教师」占前一学年九月中(或只适用于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的十月中)特殊学校教师总数的百分率。「流失教师」是指在前一学年九月中(或只适用于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的十月中)在特殊学校任教，但在有关学年九月中已不再在任何一所特殊学校任教的教师。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5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拓展姊妹学校计划，包括邀请更多公营特殊学校参加计划，并继续为与内地学校缔结成姊妹学校的公营特殊学校提供经常津贴及专业支援，以进一步支援姊妹学校活动的多元发展；
- 继续为医院学校提供额外的资源，优化人手配置，为住院的伤病学童提供更全面的高中课程，以及加强生涯规划教育，协助他们康复后衔接主流学校；
- 继续就特殊学校 12 年制课程的规划及推行提供教师培训，以及发展学与教资源，藉此支援智障学生；
- 继续支援学生的全人发展，包括以下措施：
 - 通过校本课后学习及支援计划资助学校及非牟利机构，以支援清贫学生参与课后活动；以及
 - 向公营特殊学校发放全方位学习津贴，以加强推展与课程配合的全方位学习；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 继续向公营特殊学校提供推广阅读津贴，以鼓励阅读；
- 继续向所有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公营特殊学校提供额外拨款，以支援学校实施「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架构」或「中国语文课程第二语言学习调适架构(非华语智障学生适用)」，从而协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作为第二语言，并建构共融校园；以及
- 继续为所有公营特殊学校提供经常拨款，以加强学校推行电子学习及善用资讯科技于各项教育措施的能力。

纲领(6)：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077.1	1,301.2	1,043.6 (-19.8%)	1,997.1 (+91.4%)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53.5%)

宗旨

26 宗旨是加强学校校长及教师的专业培训和持续专业发展，并为其他具特定教育目标的服务提供资源。

简介

校长及教师的培训和发展

27 教师必须达到《教育条例》(第 279 章)及《教育规例》(第 279A 章)所规定的专业水平及其他要求，才可注册为检定教员或获发准用教员许可证。为提升教师的专业能力，教育局与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合作，制订措施促进教师及校长的专业发展，涵盖由准教师及新任教师进身为资深教师、拟任校长、新任校长，以及资深校长的各个阶段。除在专业团队内培养专业及协作文化外，教育局亦制订有关拟任校长资格认证的措施，并嘉许表现杰出的教师。

为新来港儿童及青年人(包括非华语儿童)提供的教育支援

28 教育局除向新来港儿童及青年人提供学额外，亦通过非政府机构为他们举办适应课程，以及在他们入读主流学校前提供全日制启动课程。教育局又向录取新来港儿童的学校发放津贴，以举办校本支援课程，协助这些儿童融入本港的教育制度。

为照顾不同需要的学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29 教育局提供各项支援，以照顾不同需要的学生。就帮助非华语学生学习中文，当中的教育支援包括鼓励家长在学前教育阶段尽早为子女作出融入安排，以及为录取非华语学生的学校提供拨款及专业支援。教育局亦继续强化公营普通学校的校长及教师的专业能力，以支援有自闭症的学生。

国民教育

30 教育局为学生提供机会参加内地交流计划，并为教师安排专业交流计划。此外，教育局亦为学校提供适切的专业支援。

资优教育

31 教育局继续提供更多校内及校外的学习机会，以照顾资优学生的需要。教育局为学校／教师提供培训及支援，以促进校本资优教育的发展，又继续支持香港资优教育学苑为资优及有才华的学生提供课后增润课程。教育局亦支持资优教育基金资助的相关教育项目，并与课程提供机构紧密合作。

为教育团体提供资助

32 教育局支持有助推动更广泛参与教育事务及促进教师专业发展的活动。教育局亦资助香港教育城有限公司通过电子平台为学校、教师、学生和家長提供优质的教育资讯及资源。

33 有关本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1/22 (实际)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为所有学校举办有关课程发展及推行的教师培训课程 ^ε	1 069	922	922
配合课程更新，获提供培训以提升教师专业能力的学校(%).....	100	100	100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学年		
	2021/22 (实际)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为校董提供有关推行校本管理的培训学额	4 000	4 000	4 000
为新来港儿童、青年人及非华语学生提供的教育支援			
新来港儿童及青年人修读适应课程的人数	287β	400	560
新来港儿童及青年人修读启动课程的人数	375β	520	440
非华语学生修读暑期衔接课程的人数#	1 279	600η	1 320
获资助的家庭与学校合作活动	3 620	3 590	3 610
ε 每个教师培训课程可包括多于 1 项活动。于二零二一至二二及二零二二至二三学年，就国家安全教育到校教师工作坊所安排约 1 000 项活动会计作 1 个课程，而以网上形式或混合模式举办的课程，预计每项活动可让更多教师参与。			
β 基于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原因，二零二一至二二学年修读课程的人数较少。			
# 暑期衔接课程在学年开始前的暑假进行。			
η 学校提早在二零二二年三月至四月放暑假，而二零二一至二二学年则延长至二零二二年八月。因此，二零二二至二三学年暑期衔接课程(该课程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学年开始前举行)的总时数及修读人数均较少。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4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向资优教育基金注资 6 亿元，以加强支援香港资优教育学苑，并通过本地、国家和国际层面的培训、活动和比赛，为资优学生提供更多包括科学、科技、工程、艺术及数学(STEAM)等特定范畴的校外教育服务；
- 继续通过以下措施促进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
 - 提高新任和现任教师及拟晋升教师的培训要求，范围涵盖教师的专业角色、价值观及操守，本地、国家和国际层面的教育发展，以及国民教育和国家安全教育等；
 - 跟进教师专业发展专责小组的建议，并与教师及校长专业发展委员会合作，在「T-卓越@hk」大型计划下推行合适项目和开展其他项目，让教师扩阔视野、丰富经验；以及
 - 要求所有公营和直资学校及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的新聘教师，必须在《基本法及香港国安法》测试取得合格成绩；
- 继续推行一系列增进教师专业能力的措施，以提升学与教质素；
- 继续开发各类学与教资源，用于在校内推广国民教育，包括《宪法》和《基本法》、国旗、国徽、国歌及国家安全教育；
- 继续为中小學生提供内地交流机会，并为所有修读高中公民科的学生提供内地考察；
- 继续通过推行正向家长运动、分阶段制订不同学校级别的家长教育课程架构，以及参照该架构举办家长教育课程，以加强家长教育。由二零二零至二一学年起，提供专为非华语学生家长而设的家长教育活动，为期 5 年，共涉及 1,500 万元非经常拨款；
- 继续支援家庭与学校合作事宜委员会的工作，并资助相关家长教师会和家长教师会联合会举办更多家校合作和家长教育课程或活动，以推广家校合作；
- 继续分阶段协助公营普通学校推行三层支援模式，以加强支援有自闭症的学生。预期到了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该项措施可惠及约 10 000 名中小學生；以及
- 继续与香港考试及评核局(考评局)研究如何资助因有特殊教育需要的考生人数上升而增加的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文凭试)行政费用。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纲领(7)：专上及职业专才教育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518.5	4,780.8	4,686.1 (-2.0%)	5,356.8 (+14.3%)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12.0%)

宗旨

35 宗旨是让本地学生循灵活多元及多阶进出的升学途径接受专上教育，以及促进香港发展为区域教育枢纽，另通过拨款予职业训练局(职训局)提供职业专才教育(职专教育)，以确保学员掌握所需的技能及知识，为就业作好准备，并为终身学习奠定基础。

简介

36 教育局支持公帑资助与自资专上教育界别相辅相成的发展。在政府及 2 个界别的努力下，完成中学教育的年轻人中，约 55% 现有机会修读学士学位课程(包括第一年和高年级收生)。连同副学位课程学额计算，现时约八成适龄年轻人有机会接受专上教育。此外，教育局推行多项措施支援学生在本地和香港以外接受专上教育。

37 教育局推行跨界别的资历架构，藉此提供清晰和多元化的进阶途径，并订明获取不同程度资历应要达到的成效标准。教育局又推行毅进文凭课程，并由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起推出应用教育文凭课程，为中六离校生和成年学员提供另一个学习途径，以取得就业及持续进修所需的正规资历。

38 教育局为合资格学生提供下列支援：

- 香港卓越奖学金计划，让升读境外知名大学的杰出学生获得支援；
- 内地大学升学资助计划，让在指定内地院校修读学士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获得资助；
- 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让在本港修读选定范畴的指定全日制经本地评审自资学士学位及副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获得资助；
- 为修读香港自资学士学位课程学生提供的免入息审查资助计划，让在本港修读全日制经本地评审本地及非本地自资学士学位课程的合资格学生获得资助；
- 学校推荐直接录取计划，让在个别学科／范畴具特殊才华及兴趣的合资格学生有机会获本地大学考虑直接录取；
- 资助修读全日制经本地评审学士学位及副学位课程的合资格专上学生参加境外交流计划；以及
- 视乎情况联同在职家庭及学生资助事务处向修读毅进文凭课程及由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起开办的应用教育文凭课程、职专文凭、基础课程文凭，以及其他全日制副学位以下程度资格课程的清贫学生发还学费，并向他们发放学习开支定额津贴。

39 职训局是根据《职业训练局条例》(第 1130 章)成立的法定机构，通过辖下机构成员提供全面的职专教育服务，这些机构成员包括香港专业教育学院、香港知专设计学院、国际厨艺学院、酒店及旅游学院、中华厨艺学院、海事训练学院、卓越培训发展中心和青年学院。在职专教育方面，职训局开办多元化的全日制及兼读制课程，颁授中三以上至硕士学位程度的正规资历。这些课程涵盖商业、幼儿护理、长者及社会服务、设计、工程、健康及生命科学、旅游服务、资讯科技等范畴。

40 有关本纲领的衡量服务表现指标主要有：

指标

	学年		
	2021/22 (实际)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的资助学士学位课程学额 δ	2 292	2 401	4 575
香港卓越奖学金计划下的得奖者.....	100	100	100
供专上学生参加交流计划的资助的核准申请个案 θ	880	2 190 Φ	6 500 Φ

职训局

全日制职业专才教育学生名额.....	32 906	30 130 γ	30 210
兼读制职业专才教育学生名额.....	15 656	14 700	14 530
入读率(以相当于全日制学生人数计)(%).....	104	100	100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学年		
	2021/22 (实际)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留读率			
全日制课程(%).....	96	94	94
兼读制课程(%).....	96	93	93
有意就业的全日制毕业生的就业率(%).....	90 ^Λ	86	86

δ 二零二一至二二及二零二二至二三学年的数字为学生实际人数。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的数字则为该学年最多可入读的学生人数。由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起，资助计划会扩大至涵盖衔接学位课程，因此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的数字涵盖第一年学士学位和衔接学位课程。

θ 指标涵盖经入息审查和免入息审查资助。

Φ 二零二二至二三学年的申请宗数较预期为少，这是由于交流活动在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下仍未全面复办。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的数字按交流活动可以全面复办的假设而估算。

γ 二零二二至二三学年全日制学生名额减少，主要是由于中学生人数下跌。

Λ 这是临时数字，实际数字将于二零二三年四月计得。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1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由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起恒常推出应用教育文凭课程，以取代毅进文凭课程；
- 扩大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以首次涵盖衔接学位课程，以及视乎《专上学院条例》(第 320 章)的检讨工作进度，分阶段增加自资高级文凭课程和学士学位课程助学额，为学生拓宽出路，并为人力需求殷切的行业培育专才；
- 由二零二三至二四学年起，理顺指定专业／界别课程资助计划和为修读香港自资学士学位课程学生提供的免入息审查资助计划的执行细节，加大院校录取不同背景(包括具职专资历)学生的弹性，以完善职专教育的进阶路径；以及
- 继续跟进推广职业专才教育专责小组的建议，包括推行应用学位课程先导计划并在计划下积极研究推出更多应用学位课程。

42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职训局将会：

- 安排该局学生到大湾区考察，以便从职专教育层面丰富学生的学习经历，并加深他们对大湾区发展的认识；
- 推出职专教育中学先导计划，让高中生及早接受职专教育及提升职专教育的吸引力；
- 继续推行智能应用科技及流动平台，进一步加强该局所提供的职专教育，包括在资讯科技层面提升智能校园资讯科技基础建设、资讯保安系统及资讯科技系统，以支援为提供优质职专教育而落实的新课程及教学方法；
- 继续为参加职业教育和就业支援计划的学员推行职学国际交流学习先导计划，让他们到境外学习及交流；
- 继续推行职业教育和就业支援计划，每届提供 1 200 个学额，并试行有关的职场能力评估；
- 继续加强宣传职专教育的「专业」特点及其在升学阶梯的「直通」作用，以配合政府相关的推广工作；
- 继续在该局及社区内加强和提供具启发性的 STEAM 教育，以配合政府推动 STEAM 教育的政策，并促进香港的发展；
- 继续推行工作实习计划，以提升学生的就业能力，让他们毕业后更易于适应工作环境；以及
- 继续推行兼读制专业课程学生资助试行计划，向修读该局辖下指定兼读制课程的学生提供学费资助。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纲领(8)：政策及支援

	2021-22 (实际)	2022-23 (原来预算)	2022-23 (修订)	2023-24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664.5	5,028.9	4,689.6 (-6.7%)	4,992.4 (+6.5%)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减少 0.7%)

宗旨

43 宗旨是确保香港学生有机会接受均衡的优质教育，培养他们终身学习的能力，为面对生活和工作上的机遇和挑战作好准备。

简介

44 教育局制定教育政策及有关教育的法例，并监察整个教育界的表现。

45 教育局继续监督基本能力评估的推行，当中包括全港性系统评估(TSA)和学生评估资源库(STAR)。为配合改善学与教的目的，全港性系统评估在指定的学习阶段完结时，评估学生在中国语文、英国语文和数学方面的整体表现是否达至基本能力的水平。学生评估资源库则提供上述 3 科的网上评估及学与教资源。

46 教育局继续与语文教育及研究常务委员会协作，为各主要学习阶段的语文教育提供支援，并提升社会整体的语文能力。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47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内，教育局将会：

- 提供 1.51 亿元的非经常拨款以推行一项一次过纾缓措施，为参加二零二四年文凭试的学校考生向考评局代缴考试费；
- 继续由优质教育基金提供额外资源，让公帑资助学校及已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申请拨款，推行活动以推广国民教育、国家安全教育及媒体和资讯素养教育；
- 继续支持由优质教育基金拨款 20 亿元推行的 3 年计划，以协助学校在教育新常态和混合学与教模式下，让经济能力有限的学生享有平等机会接受优质教育。在该计划下，其中 15 亿元拨款供学校申请资金购置流动电脑装置及可携式无线网络路由器供有经济需要的学生借用，并／或为他们提供流动数据卡；而另外的 5 亿元拨款，则用来提供配套，以便学校推行电子学习；
- 继续为中学日校、小学和幼稚园学生提供 2,500 元的学生津贴；
- 继续支持优质教育基金推行的「公帑资助学校专项拨款计划」，让公帑资助学校及已参加幼稚园计划的幼稚园申请拨款，推行校本课程设计及／或学生支援措施，以及相关的校舍改善工程及／或物资购置项目；
- 继续提供学校自我评估工具及进行校外评核和重点视学，使学校得以持续发展；
- 继续推行措施，在学校推广电子学习；
- 继续监督和优化基本能力评估的推行，以及检视校本评估，以持续改善学与教；以及
- 继续监察国际学校学额的供求情况，并主要通过分配空置校舍和全新土地作发展国际学校用途，适时促进学额供应，满足在港国际社羣的需要。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财政拨款分析			
	2021-22 (实际) (百万元)	2022-23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2-23 (修订) (百万元)	2023-24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14.4	14.3	14.2	14.3
(2) 学前教育	6,348.8	5,767.6	5,740.2	5,281.3
(3) 小学教育	23,252.3	24,368.6	23,871.9	24,825.3
(4) 中学教育	30,327.2	31,878.2	30,427.0	32,186.3
(5) 特殊教育	3,305.0	3,606.4	3,505.0	3,767.2
(6) 其他教育服务及资助	1,077.1	1,301.2	1,043.6	1,997.1
(7) 专上及职业专才教育	4,518.5	4,780.8	4,686.1	5,356.8
(8) 政策及支援	4,664.5	5,028.9	4,689.6	4,992.4
	73,507.8	76,746.0	73,977.6 (-3.6%)	78,420.7 (+6.0%)

(或较 2022-23 原来
预算增加 2.2%)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0 万元(0.7%)，主要由于其他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

纲领(2)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4.589 亿元(8.0%)，主要由于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多项现有幼稚园津贴所需的拨款因应学生人数下跌而减少。

纲领(3)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9.534 亿元(4.0%)，主要由于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为多项现有学校津贴增加拨款。

纲领(4)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7.593 亿元(5.8%)，主要由于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为多项现有学校津贴增加拨款。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净减少 5 个职位。

纲领(5)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622 亿元(7.5%)，主要由于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为多项现有学校津贴增加拨款。

纲领(6)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9.535 亿元(91.4%)，主要由于其他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以及主要因向资助教育基金额外注资 6 亿元而令非经常开支项目所需的现金流量增加。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净增加 4 个职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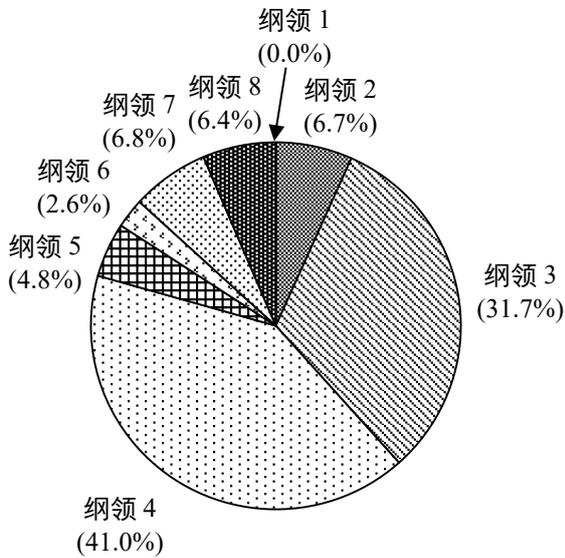
纲领(7)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6.707 亿元(14.3%)，主要由于为多项资助计划增加拨款。

纲领(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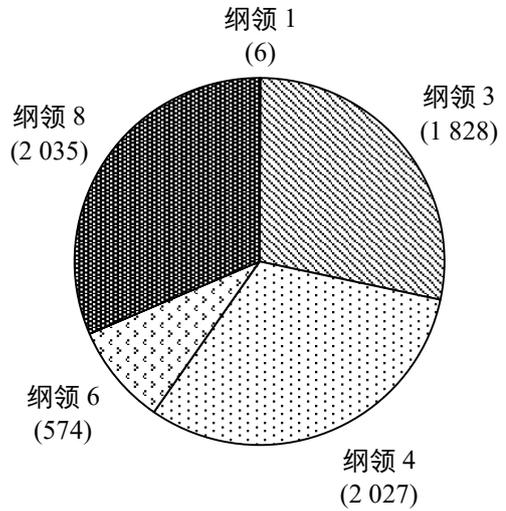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028 亿元(6.5%)，主要由于其他运作开支所需的拨款增加。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净减少 3 个职位。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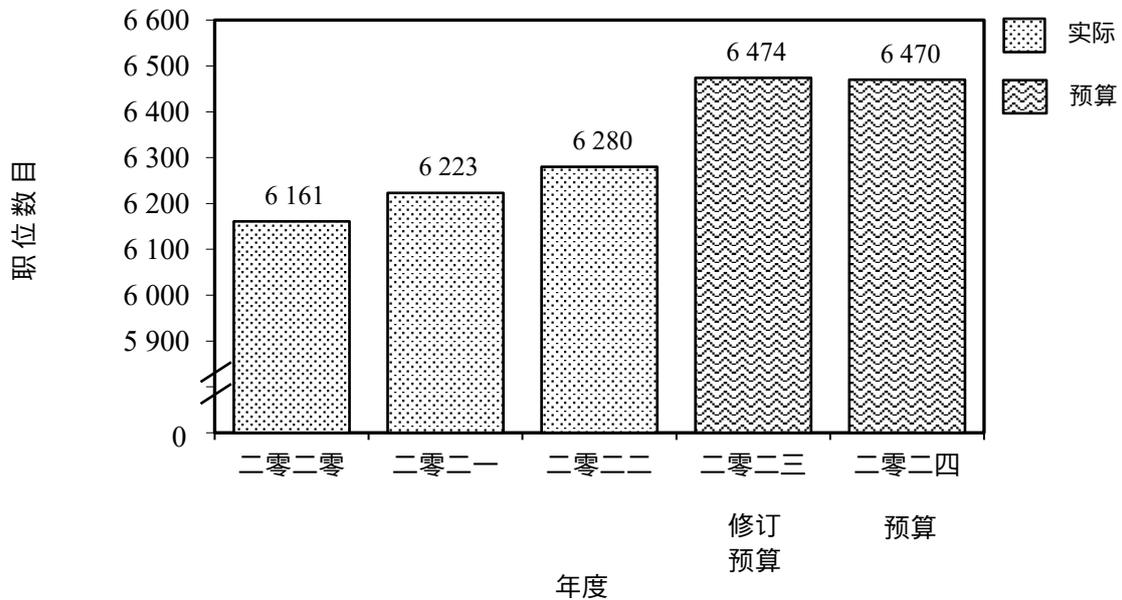
(纲领 1 项下的拨款占整体拨款的 0.02%。由于数字以四舍五入计算，是项百分率没有在此显示。)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纲领 2、5 及 7 项下的政府员工亦有参与其他纲领的工作，其数字已在其他纲领项下反映。)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分目 (编号)	2021-22 实际开支	2022-23 核准预算	2022-23 修订预算	2023-24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71,640,823	74,368,399	71,663,468	75,794,999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一般)	2,519			
	减去发还款项	贷记 2,519			
	经常开支总额	71,640,823	74,368,399	71,663,468	75,794,999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546,971	463,500	415,154	1,090,170
	非经常开支总额	546,971	463,500	415,154	1,090,170
	经营账目总额	72,187,794	74,831,899	72,078,622	76,885,169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15,275	10,118	9,321	29,103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15,275	10,118	9,321	29,103
资助金					
871	职业训练局	27,401	26,074	11,961	38,711
898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 - 家具及 设备(整体拨款)	397	678	485	362
900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 - 保养、 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 (整体拨款)	1,200,000	1,788,371	1,788,371	1,400,000
976	职业训练局(整体拨款)	76,966	88,862	88,862	67,310
	资助金总额	1,304,764	1,903,985	1,889,679	1,506,383
	非经营账目总额	1,320,039	1,914,103	1,899,000	1,535,486
	开支总额	73,507,833	76,746,002	73,977,622	78,420,655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教育局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78,420,655,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443,033,000 元，而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4,912,822,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75,794,999,000 元，用以支付教育局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教育局的人手编制有 6 474 个职位，包括 5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会净减少 4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4,513,832,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1-22 (实际) (\$'000)	2022-23 (原来预算) (\$'000)	2022-23 (修订预算) (\$'000)	2023-24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3,817,071	3,989,350	3,838,918	3,993,950
— 津贴	76,406	79,749	85,105	95,955
— 工作相关津贴	590	35	839	35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15,255	17,966	12,394	17,480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211,865	250,632	246,102	285,947
部门开支				
— 临时雇员	673,584	669,809	770,634	742,895
— 就特别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117,201	130,454	114,838	133,709
— 一般部门开支	763,307	893,969	846,453	988,321
其他费用				
— 教师训练	80,679	103,972	99,247	103,313
— 课程发展处	273,844	241,947	234,370	277,889
— 官立学校科目及课程整笔 津贴	128,818	139,859	139,895	142,297
— 职业及专上教育的资助及 奖学金计划	1,524,743	1,707,827	1,557,975	2,174,935
— 学校课外活动、计划、津贴 及奖品	269,432	517,703	358,399	568,863
— 日校学生津贴	2,087,613	2,175,000	2,009,500	2,100,000
资助金				
— 小学资助则例	19,890,843	20,625,082	20,174,858	21,133,964
— 中学资助则例	24,002,892	25,146,419	23,915,245	25,599,454
— 特殊学校资助则例	3,234,198	3,481,252	3,391,791	3,655,264
— 直接资助计划	4,755,329	4,901,071	4,695,991	4,889,527
— 幼儿中心资助计划	15,766	16,195	18,235	16,419
— 向按位津贴学校给予援助	108,828	114,318	109,162	114,346
— 英基学校协会小学	24,150	16,942	16,794	16,942
— 英基学校协会中学	172,546	159,153	158,463	137,306
— 向私立学校、教育机构及 自修室发还租金、差饷和 地租	139,636	171,044	159,957	170,458
— 杂项教育服务	295,357	435,958	277,416	469,332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2021-22 (实际) (\$'000)	2022-23 (原来预算) (\$'000)	2022-23 (修订预算) (\$'000)	2023-24 (预算) (\$'000)
— 职业训练局.....	2,638,695	2,638,695	2,715,518	2,708,446
— 幼稚园教育计划	6,322,175	5,743,998	5,715,369	5,257,952
	71,640,823	74,368,399	71,663,468	75,794,999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一般)项下的拨款 2,519,000 元，用以支付任职教育局公积金分组的公务员的薪金及津贴。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不得超支。本分目下的支出由学校公积金归还政府。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29,103,000 元，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9,782,000 元(212.2%)，主要由于对更换及新置设备的需求增加。

资助金

7 在分目 898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家具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362,000 元，用以支付营办中的资助学校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并且不属综合家具及设备经常津贴的涵盖范围，例如更改课程及开办额外班级引致的新需求，以及更换因天灾、火灾及爆窃而损失的标准项目。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23,000 元(25.4%)，主要由于对更换及新置家具和设备的需求减少。

8 在分目 900 现有学校资助则例—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14 亿元，用以支付营办中的资助学校进行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88,371,000 元(21.7%)，主要由于资助学校对保养、修葺及小规模改善工程的需求减少。

9 在分目 976 职业训练局(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67,310,000 元，用以支付职训局辖下现有教学及训练场所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开支，而每个项目的资助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1,000 万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1,552,000 元(24.3%)，主要由于职训局辖下现有教学及训练场所对更换及添置家具和设备的需求减少。

总目 156 – 政府总部：教育局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2 止 的累积开支	2022-23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1	兼读制专业课程学生资助试行 计划	434,000	219,300	47,300	167,400
806	加强校长和教师的持续专业 发展	500,000	49,652	12,571	437,777
820	奖学金计划资助境外升学	347,965	226,306	2,654	119,005
833	非华语家长教育活动	15,000	2,893	2,656	9,451
839	毅进文凭	1,000,000	783,519	86,500	129,981
841	职学雇主评核先导计划	108,000	42,711	27,018	38,271
842	为学校就非华语学生中文的 学与教提供校本专业支援 服务	45,000	25,443	13,475	6,082
851	自资专上教育提升及启动 补助金计划	1,260,000	36,251	74,061	1,149,688
854	为参加 2024 年香港中学文凭 考试的学校考生代缴考 试费 ψ	151,000 ψ	—	—	151,000
862	为参加 2023 年香港中学文凭 考试的学校考生代缴考 试费	149,100	—	142,199	6,901
954	职学国际交流学习先导计划	19,950	—	2,750	17,200
964	向资优教育基金额外注资 ψ	600,000 ψ	—	—	600,000
		<u>4,630,015</u>	<u>1,386,075</u>	<u>411,184</u>	<u>2,832,756</u>
非经营账目					
871	职业训练局				
852	职业训练局为推动其职业专才 教育而建立的智能应用 科技及流动平台	76,993	14,246	11,961	50,786
		<u>76,993</u>	<u>14,246</u>	<u>11,961</u>	<u>50,786</u>
	总额	<u>4,707,008</u>	<u>1,400,321</u>	<u>423,145</u>	<u>2,883,542</u>

ψ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3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